

交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交人社字〔2021〕70号

关于同意孟秀萍等10名同志退休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公务员工资制度改革等四个实施意见的通知》（晋政发〔2006〕47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孟秀萍等10名同志符合退休条件，同意退休。

附件：退休人员花名表

交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7月29日



附件

退休 人 员 花 名 表

序号	单 位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计算工龄 时间	岗位（技术 等级）	退休时间	备注
1	交城县洪相教办	孟秀萍	女	1966.6	1984.8	中级十级	2021.6	
2	交城县新建小学校	闫翠华	女	1966.7	1983.7	中级八级	2021.7	
3	交城县会立教办	孟学毅	男	1961.7	1982.8	中级八级	2021.7	
4	交城县西营教办	成小华	女	1966.7	1986.9	中级八级	2021.7	
5	交城县西营教办	张转琴	女	1966.7	1984.1	中级九级	2021.7	
6	交城县天宁教办	任爱萍	女	1966.7	1987.8	中级九级	2021.7	
7	交城县天宁教办	史桂芬	女	1966.7	1986.11	助理十二级	2021.7	
8	交城县城南小学校	李小红	女	1966.7	1986.9	中级九级	2021.7	
9	交城县城内初级中学校	常素梅	女	1966.7	1988.8	中级九级	2021.7	
10	交城县城内初级中学校	李明霞	女	1966.7	1989.8	中级八级	2021.7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